

证券代码：300434

证券简称：金石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15-041

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9月23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徐金燕女士的通知，2015年9月22日，徐金燕女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1,000,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，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9月22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9月6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徐金燕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,921,9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.77%，其中本次质押股份数为1,00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.5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47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,00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.5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47%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9 月 24 日